

112學年度新進教師研習營 學務處業務

陳志鳴學務長

歡迎加入弘光這個大家庭，
學務工作推動需要弘光人的共同投入！



簡報大綱

壹、學務工作機制



貳、學生事務工作重要相關規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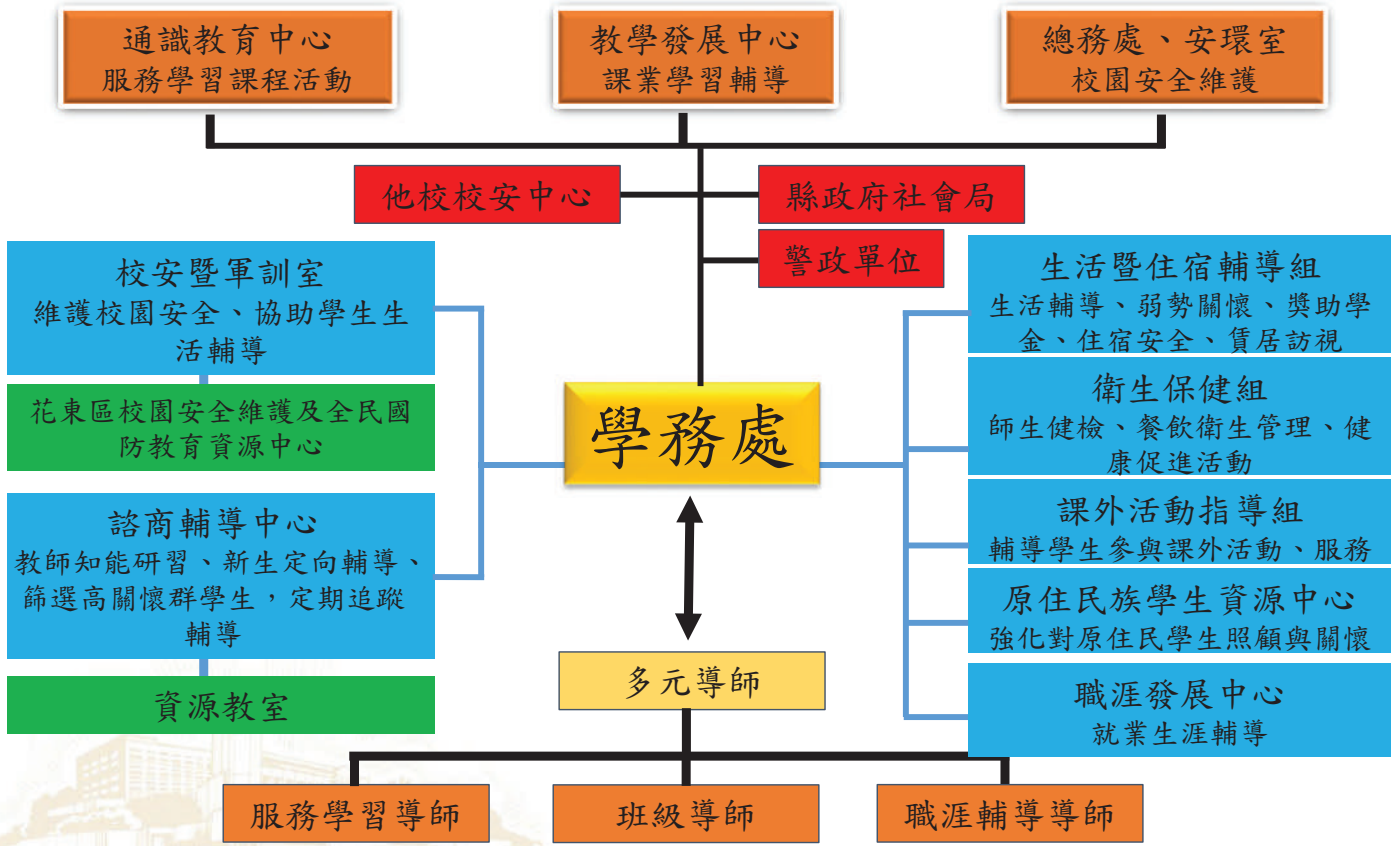
參、教師四項評量-輔導項目說明



肆、學務處各單位業務介紹

壹、學務工作機制

壹、學務工作機制



貳、學生事務工作重要相關規範

➤➤➤ 貳、學生事務工作重要相關規範

學生事務工作相關規範請至法規資料庫(<http://rule.hk.edu.tw/rule/>)下載，以下為重要相關規範請優先參閱：

- 一、弘光科技大學專任教師考核與評鑑實施細則
(112.08.01正式實施) (業務單位：秘書處)
- 二、弘光科技大學導師制度實施辦法(業務單位：生活暨住宿輔導組)
- 三、弘光科技大學績優導師獎勵要點(業務單位：生活暨住宿輔導組)
- 四、弘光科技大學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業務單位：秘書處)
- 五、弘光科技大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業務單位：學務處)

➤➤➤ 貳、學生事務工作重要相關規範

- 六、弘光科技大學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業務單位：秘書處)
- 七、弘光科技大學教師輔導學生實施要點(業務單位：生活暨住宿輔導組)
- 八、弘光科技大學勞作教育實施要點(業務單位：生活暨住宿輔導組)
- 九、弘光科技大學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辦法(業務單位：生活暨住宿輔導組)
- 十、弘光科技大學學生獎懲實施標準(業務單位：生活暨住宿輔導組)
- 十一、弘光科技大學學生申訴處理辦法(業務單位：諮輔中心)
- 十二、弘光科技大學校外學生活動安全輔導辦法(業務單位：課指組)

參、學務處各單位業務介紹

一、校安暨軍訓室業務(1/9)

校安暨 軍訓室 (校安中心)

校安值勤:

軍訓教官、校安人員共同編排輪值，值勤**24小時安全維護工作**，處理校安緊急突發事件，完成通報與連繫，適時啟動校安機制，確保校園安全。

意外協處:

意外發生時，教官、校安人員均能在第一時間到達現場，協助處理善後；並按相關程序通報相關單位，以建立無虞校園環境。

感動服務:

如需緊急送醫時，教官及校安人員必要時會在醫院陪同學生，至家屬到院後才返校。讓**(學生安心、家長放心)**；同步運用通訊軟體(line、email)通知導師、系主任及學務處相關人員(生住組、諮輔中心、衛保組、學務長)，**達到同步處理與關心之效能。**

校園巡查:

教官及校安同仁，每日分上、下午及晚上三個時段，及重點期間；排表輪值採定時及不定時巡查校區各大樓層及校園環境設施，以維護師生及校園安全，有效建構優質安全學習校園。

學生兵役:

協助同學辦理兵役緩徵或儘後召集申請作業。

教育部 花東區校 園安全維 護暨全民 國防教育 資源中心

編制:

本中心由校長任召集人，轄本校、國立台東大學、國立台東專科學校、國立東華大學、慈濟科技大學、慈濟大學、大漢技術學院等七校。

資源整合:

整合協調花東地區大專校院之人、物力及教學資源，發揮各級學校校園安全維護功能並推展全民國防教育工作。

減災整備:

協助教育部督導、協調、整合與推動校園安全工作之預防、處理、通報、人員訓練，依事件狀況與危難情形，協調救難資源及教育行政單位，減少損害程度。

一、校安暨軍訓室業務(2/9)

(一)24小時值勤、維護校園安全:

軍訓教官、校安人員編排輪值，掌握校園動態，適時趕到事故現場協助與陪伴，第一時間讓師生感受學校關心與溫暖，維護校園整體安全。



校安人員值勤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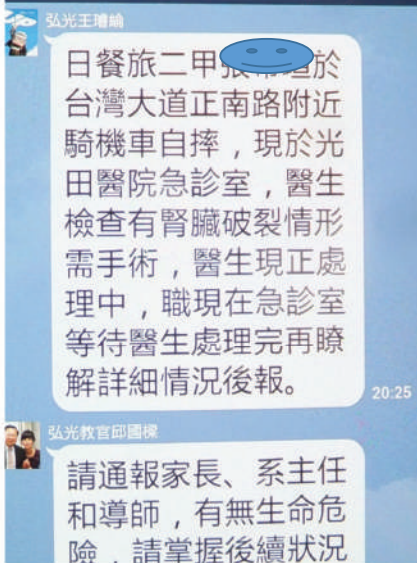
校安中心人員安全宣導

一、校安暨軍訓室業務(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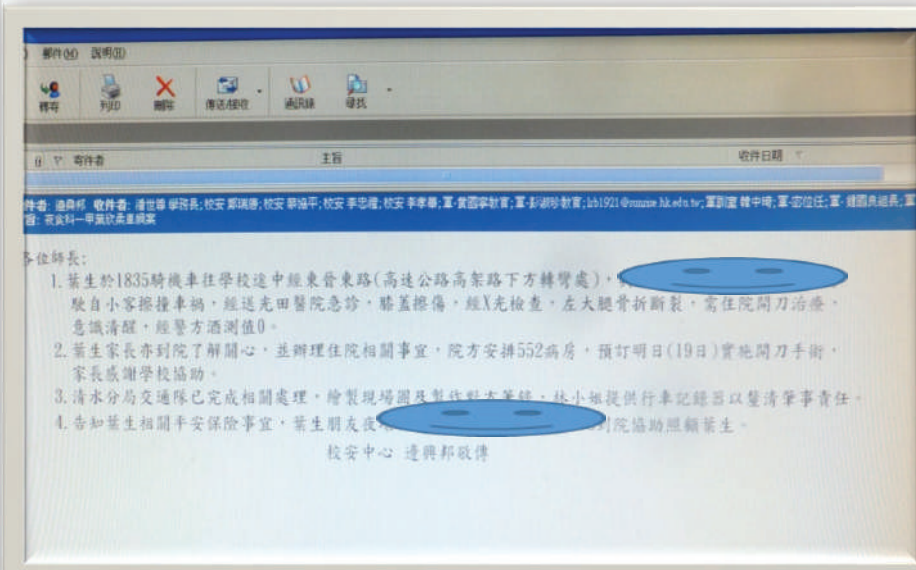
(二)建立校安群組、即時傳達訊息、即時應變處置:

以(校安中心、學務、衛保、諮輔)為主建立通話群組，校安中心值班人員接獲事件通報，立即趕赴現場協處，並運用通訊軟體通知群組人員，讓有關人員知悉與及時協處，返校後立即通知相關師長，共同關懷及後續輔導。

弘光科技大學校... (17)



值班人員以line通報校安群組



值班人員以E-mail通知相關師長

一、校安暨軍訓室業務 (4/9)

(三)不分晝夜、巡護校園:

校安中心值勤人員，每天早晚於重要路口協助上、放學安全，每日區分三個時段及重點期間；定時及不定時巡查校區各大樓層，維護師生及校園安全。



大門口警衛協勤



校園安全巡查

一、校安暨軍訓室業務 (5/9)

(四)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執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相關業務與宣導活動，並訓練志工學生，至國中小宣教，讓拒毒教育向下紮根。



友善校園週宣導活動

友善校園週宣導

防制學生
藥物濫用

學生志工服務學習
模式國中小宣教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多元宣導活動



北勢國小拒毒教育宣導

一、校安暨軍訓室業務 (6/9)

(五)離災、減災、防災，早期應變保命:

藉模擬實作強化師生災害防救、自救救人與應變能力，養成正確的防救本能，即時保護己身安全及協助學校防災工作，以有效減低災損，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AED+心肺復甦術專長複訓



國家防災日
「地震避難疏散演練」



新生入學-地震避難演練預演



防護團-防火演練



一、校安暨軍訓室業務 (7/9)

(六)多元校園安全宣教、傳達交通安全與愛惜生命理念:

運用多元置入式行銷，透過班會宣導、網路公告、FB粉絲專業、LINE、IG、視頻播放、請假系統、入班輔導等多管道方式，隨時隨地提醒學生注意各項安全。



安全宣導



媒體網路宣導



一、校安暨軍訓室業務 (8/9)

(七)全國教官服務全國學生、學生所在之處皆是校園:

依教育部政策指導，由資源中心整合各校全民國防與校園安全資源，適時提供支援能量，有效協助及服務全國學生。



資源中心訪視慈濟大學

資源共享
繫根國家
安全概念

整合
大專校院
共用資源
建構互助
機制

教育部
花東區
資源中心

強化
大專校院
災害應變
能力



資源中心訪視大漢技術學院

架構
橫向聯絡
網擴大全
民國防教
育成效



資源中心訪視台東專科學校



資源中心訪視台東大學

一、校安暨軍訓室業務 (9/9)

(八)校安通報事件之類別區分、通報時限如下：

1、類別區分：

- (1)意外事件。
- (2)安全維護事件。
- (3)暴力與偏差行為事件。
- (4)管教衝突事件。
- (5)兒童及少年保護事件。
- (6)天然災害事件。
- (7)疾病事件。
- (8)其他事件。

2、通報時限：

- (1)依法規通報事件：應於知悉後，於校安通報網通報，至遲不得逾二十四小時；法規有明定者，依各該法規時限通報。
- (2)一般校安事件：應於知悉後，於校安通報網通報，至遲不得逾七十二小時。

前項各類校安通報事件屬緊急事件者，應於知悉後，立即應變處理，即時以電話、電訊、傳真或其他科技設備通報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至遲不得逾二小時。

校安中心24小時值勤專線：04-2633-8000

明秀派出所：04-2631-4309

光田醫院救護車：04-2662-5119

二、生活暨住宿輔導組(生輔)業務 (1/13)

(一)辦理新生入學輔導活動，增進校園適應



新生啟航校園文化
體驗活動(全校新生)



新生輔
導活動



新生
訓練活動

新生
家長座談



二、生活暨住宿輔導組(生輔)業務 (2/13)

(二)落實學生生活輔導與增進學生公民素養



學生事務座談會：每學年4場
次由校長主持，建立溝通管道



轉復學生輔
導：每學年
辦理2場次

學生生活
輔導

公民素養專
題講座：每
學年10場次



自治幹部訓練：每學年4
場次





二、生活暨住宿輔導組(生輔)業務 (3/13)

(三)落實經濟弱勢學生助學措施與完善學生生活照應

序	助學措施	人次(人)			金額(元)		
		109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1	校內緊急紓困助學金	79	80	69	1,565,000	1,401,700	1,124,000
2	教育部學產基金緊急紓困助學金	30	28	121	570,000	470,000	588,000
3	弱勢助學補助	921	822	642	26,676,140	23,752,560	18,386,230
4	學雜費減免申請	2,937	2,940	2,775	85,822,414	85,96,964	82,860,460
5	就學貸款申請	6,779	6,718	163	321,136,938	320,880,089	8,684,304
6	弱勢學生生活助學金	159	164	132	5,298,000	5,480,000	2,668,155
7	工讀助學金	1,619	1,616	1501	18,540,833	18,574,600	17,921,275
8	惜福餐券補助	434	781	974	212,500	228,800	280,200
9	校外獎助學金申請	437	665	284	3,251,200	389,6100	2,295,900
10	光田醫院獎助學金申請	0	4	2	0	400,000	240,000



二、生活暨住宿輔導組(生輔)業務 (4/13)

(四)勞作教育實施

1. 本校自105學年度以後入學四技一年級之學生，須執行勞作教育服務(必修0學分)，修課目標為使學生體認服務利他的立校精神，未通過者無法取得畢業證書。
2. 訂定勞作教育實施要點、勞作教育課程執行成效獎勵規定，勞作教育補作規定等，為課程實作之依據。學生區分上、下學期，完成18小時，以班級為單位，區分為A、B兩組，每學期第2週起實施。
3. 111學年度勞作教育修課學生參與勞作教育問卷調查滿意度高達95%。



二、生活暨住宿輔導組(生輔)業務 (5/13)

(五)持續深化品格教育業務

- 每年度訂定校品德教育計畫，各院依校頒計畫，訂定系所專長特色計畫並據以實施。本校於103-111年度獲得教育部補助辦理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及105-111年度特色主題計畫補助。
- 結合通識學院服務學習課程、各系所特色，學生自治團體、行政單位及其他大專院校等共同推動校內、外品德教育。
- 111年度辦理校外志工關懷服務活動共計16場次，367人次參與，受服務人次共1348人。
- 每年實問卷調查，了解本校推動品德教育之成效。110年度品德教育參與學生實施滿意度調查高達96%。



二、生活暨住宿輔導組(住宿)業務 (6/13)

(一)校內住宿服務，提供優質生活環境

- 本校現有Q棟學生宿舍(640床套房)、Y棟女生宿舍(300床雅房)，設有宿舍輔導員專責生活輔導及管理，並遴選宿舍幹部協助住宿相關事宜之推動。
- 優先提供**五專生(前三年)**、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學生、外籍生申請宿舍。
- 設有刷卡門禁、悅讀樂坊、閱讀室、飲水機、盥洗室、洗(烘)衣機、晒衣場、冰箱、自動販賣機。

(Q棟學生宿舍)雙人套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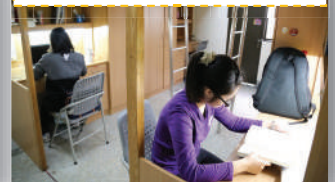
(Q棟學生宿舍)四人套房



Y棟女生宿舍



(Y棟女生宿舍)四人雅房



自動販賣機



閱讀室



公共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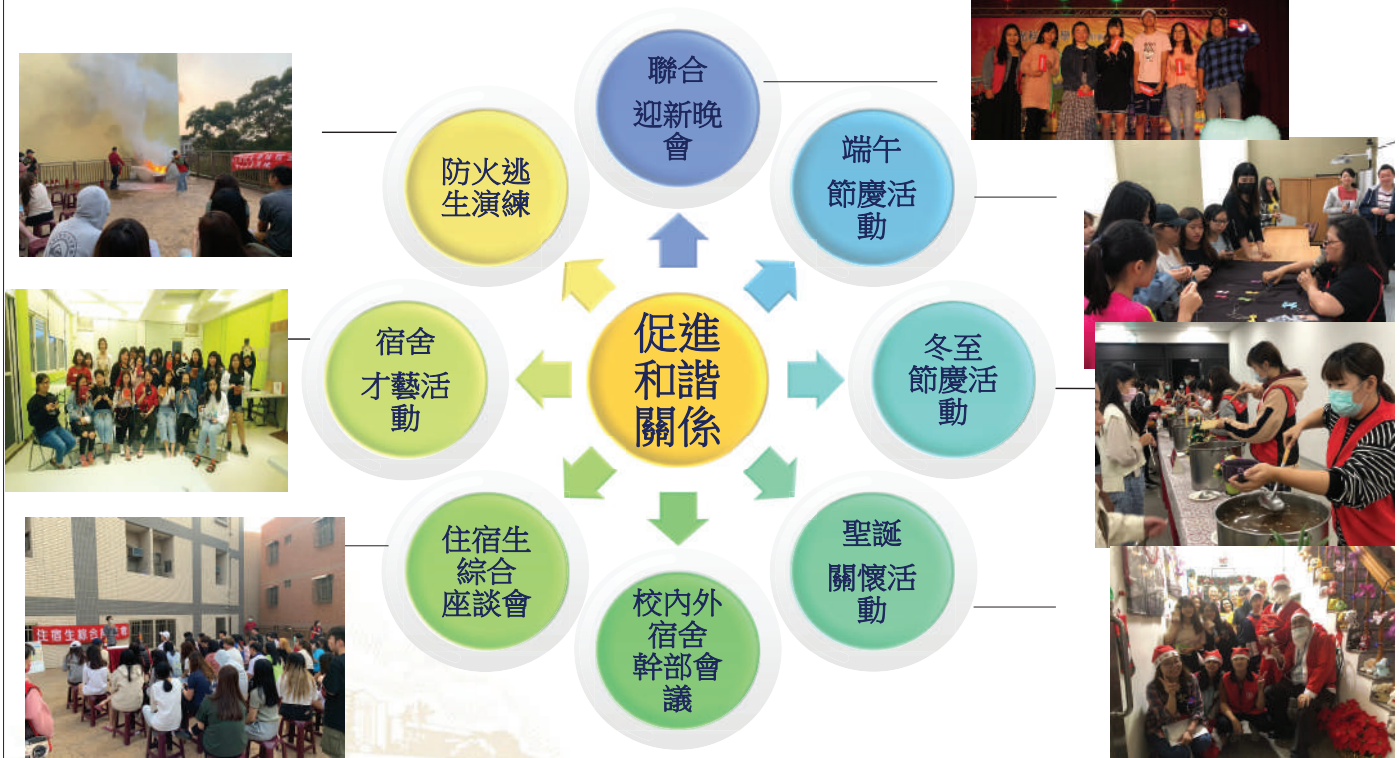


公共衛浴



二、生活暨住宿輔導組(住宿)業務 (7/13)

(二)校內住宿生活，多元學習豐富精彩



二、生活暨住宿輔導組(住宿)業務 (8/13)

(三)簽訂校外協議宿舍暨登錄房東宿舍

優勢

- 1. 與鄰近校區大型學舍簽訂協議。
- 2. 協議宿舍共39棟，計2,299床。
- 3. 登錄房東宿舍共159棟，計4,923床



特色

- 1. 校外賃居學生約5,000人，本校租屋資訊現況共7,222床供學生租賃參考，已達供過於求。
- 2. 房東租屋良性競爭，精進設施、關懷弱勢，配合及支持學校政策，共創雙贏。



二、生活暨住宿輔導組(住宿)業務 (9/13)

(四)校外賃居處所房屋安全評鑑

本校90年首創辦理「房屋安全評鑑」，由房東主動提出評鑑申請後，本校即編組總務處、安環室、生活暨住宿輔導組相關專業人員實施房屋安全評鑑，評鑑重點針對生活機能、安全設施及房屋管理等，合格後納入本校租屋資訊，提供學生租屋之參考。



二、生活暨住宿輔導組(住宿)業務 (10/13)

(五)校外賃居處所安全關懷訪視

關懷訪視小組由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消防局及生活暨住宿輔導組共同執行，合格者核予學生賃居安全標章，依教育部關懷訪視項目每學年訪評，訪評缺失由公權力單位限期改善，大幅提升寄宿舍安全與品質。



二、生活暨住宿輔導組(住宿)業務 (11/13)

(六)辦理住宿生綜合座談會

為關懷住宿學生，每學期舉辦校內外住宿生綜合座談會，於校內外宿舍辦理關懷座談，以面對面的方式了解學生需求，並關懷賃居生活與安全，增進與房東之間互動，藉以促進學校、房東及住宿生之情誼，並互相交流以促進提升更高之服務品質。



列車1-校內學生宿舍



列車2-心悅會館協議宿舍



列車3-育晏園協議宿舍



列車4-大學城協議宿舍

二、生活暨住宿輔導組(住宿)業務 (12/13)

(七)辦理關懷心、溫馨情社區聯歡晚會

為關懷賃居生快速融入社區生活，每年至社區六福公園舉辦聯歡晚會迎新活動，結合校內社團、社區媽媽表演，並邀請校內師長、校外賃居生、靜宜大學住宿組及房東共襄盛舉，與社區建立良好互動，102-111學年度共辦理10場次，計7,091人次參與。

活動直播實況



社區媽媽表演



魔術社團表演



賃居生參與



原民社團表演



Buffet餐點



摸彩豐富獎品



二、生活暨住宿輔導組(住宿)業務 (13/13)

(八)成立住宿基金，關懷校外住宿弱勢學生

住宿基金由各校外協議宿舍及登錄房東自由捐贈，且開立捐贈憑證，入學校會計系統專款專用，並訂定校外住宿費補助要點，關懷弱勢學生，以減輕負擔，使其安心就學，106-111學年度補助58人次，金額共416,5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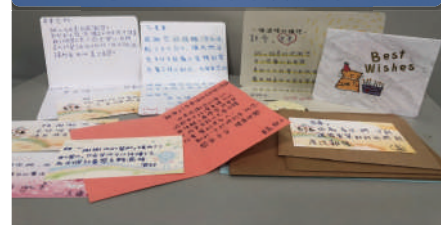
副學務長主持住宿補助審查會議



愛心房東表揚



學生感恩回饋房東



三、衛生保健組業務 (1/9)

(一)師生健康檢查及健康管理

- 1、每學年第一學期舉辦新生與教職員工健康檢查，對健康檢結果進行追輔導與健康管理。
 - ◆ 111學年度新生暨轉復學生健康檢查時間：111.10.03 至 10.07
 - ◆ 教職員工健康檢查時間：112.02.13至 02.16
- 2、依102.2學期第1次福委會決議，補助到職滿6個月之教職員工健康檢查費，補助對象為本校編制內之專任人員、教官及約聘人員（含專案約聘人員）。
- 3、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之「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十五條，雇主對在職勞工，應依下列規定，定期實施一般健康檢查：
 - ◆ 年滿六十五歲以上者，每年檢查一次。
 - ◆ 年滿四十歲以上未滿六十五歲者，每三年檢查一次。
 - ◆ 未滿四十歲者，每五年檢查一次。



教職員工健康檢查

三、衛生保健組業務(2/9)

(二)落實學生健康輔導工作，促進學生健康

針對新生健康檢查結果異常或患有重大疾病史的學生（例如心臟病、癲癇、氣喘、糖尿病等），進行健康輔導並予以適當轉介校內相關單位或校外醫療單位。

(三)提供教職員工健康服務(臨場健康服務)

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協同安環室(勞工安全衛生人員)及職業醫學專科施旭姿醫師共同執行(兩個月一次)勞工健康服務。

(四)校醫門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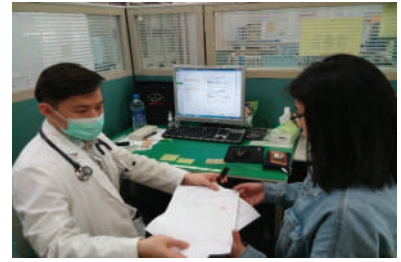
每週一、三下午1:00~3:00由光田醫院家醫科醫師蒞校駐點看診，並有社區藥局藥師配合藥事服務（處方藥物自費：100元/次；醫療諮詢：免費）。



護理師進行健康輔導



教職員工健康諮詢



校醫門診服務-醫師看診

三、衛生保健組業務(3/9)

(五)傷病處理

緊急傷病時，通知護理人員（分機1461~1463）至現場處理，若情況危急亦可先打119救護車或光田醫院救護車0800-520-995求援。

(六)傳染病防疫措施

- 1.教職員工生於居家隔離、檢疫期間不得進入校園。於自主防疫期間檢具2日內快篩陰性檢驗結果，得入校辦理事務，但不可入班上課。
- 2.入校時應全程佩戴口罩，若有疑似症狀(發燒、咳嗽、呼吸急促、味/嗅覺異常)，請立即就醫，不進校園，在家休息。
- 3.如有「快篩或PCR篩檢陽性」或收到「匡列隔離通知」，請立即至學校網頁之「新冠肺炎(COVID-19)防疫專區」掃描QR-code完成填寫「COVID-19確診與密切接觸者自主回報疫調系統」表單。



COVID-19確診與密切接觸者
自主回報疫調系統

三、衛生保健組業務(4/9)

(七)學生團體平安保險

保障內容：

- 1.意外傷害門診（含急診）醫療：實支實付最高5千元。
 - 2.住院(含意外、疾病)醫療：實支實付最高3萬元。
 - 3.初次罹患癌症津貼：15萬元。
 - 4.殘廢：依殘廢程度給付。
 - 5.身故：100萬元。
 - 6.每人每學期保險費：790元/人(含教育部補助每學期50元)。
- 備註：新生保險效力自8月1日起生效；畢業生效力至8月31日止。

學生團體保險理賠申請流程

資料準備（事故日起2年內申請）

- 1.理賠申請書
- 2.診斷證明書
- 3.醫療費用收據
- 4.本人存摺封面影本

至衛保組繳件，
約一個月理賠金額會匯入
申請人帳戶。

三、衛生保健組業務(5/9)

(八)其他健康服務項目

- 1.檢測服務：提供身高、體重、血壓、體脂肪等之測量。
- 2.器材借用：提供醫藥箱、熱水袋、冰袋、輪椅等器材之借用。
- 3.衛生保健相關書籍、雜誌及衛教單張提供索取。
- 4.設置哺(集)乳室：
 - ◆ 平日上班時間（8:00-21:30）D棟107（健康中心）；
 - ◆ 假日每週六、日（9:00-16:00）L棟205（國定假日不開放），若需使用請洽詢推廣中心（L棟104辦公室），歡迎各位哺集乳媽媽多加使用。



提供身高、體重、體脂肪、血壓等檢測服務



提供哺(集)乳室空間

三、衛生保健組業務(6/9)

(九)推動學健康促進學校計畫

1. 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活動內容包括體重控制班、活力健康餐、有氧瑜珈、拒菸、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防癌大作戰、戶外健身、CPR + AED急救教育訓練等。
2. 榮獲110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績優學校（全國唯一，連續12年得獎）。



110年健康促進績優學校獎



「健康守衛戰-重返地球」文宣

三、衛生保健組業務(7/9)

(十)推動大專院校性教育(含愛滋防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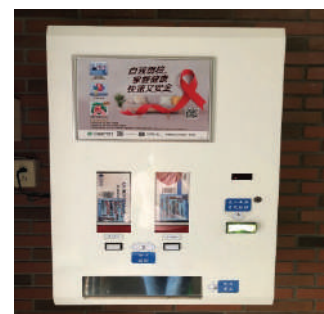
1. 辦理各項性教育及愛滋病防治宣導活動，藉此提升學生對性教育及愛滋防治的知能及技能。
2. 校園設置「保險套自動販賣機」、「愛滋在家自我篩檢試劑服務機」(位於M棟16停車場通道出口)。
3. 弘光校園性教育(含愛滋防治)諮詢專線：04-26318652分機1460及信箱：fanlin@sunrise.hk.edu.tw。



愛滋病防治講座



保險套自動販賣機



愛滋在家自我篩檢試劑服務機

三、衛生保健組業務(8/9)

(十一)設置AED，推廣CPR+AED急救訓練，提升校園安全

- 1.校園設置自動體外電擊器（AED）共7台：分別位於校門口警衛室、D棟1樓衛保組、L棟B2走廊、G棟1樓走廊、H棟毓麟館1樓走廊及Q棟學生宿舍3F、5F電梯出口處。
- 2.推廣全校師生「CPR+AED」急救教育，通過台中市政府衛生局「AED安心場所」認證，營造安全校園環境。



校園設置AED位置圖



通過「AED安心場所」認證

三、衛生保健組業務(9/9)

(十二)設置專職營養師，提供專業的餐飲衛生管理

若購買的食物中發現有異常或不新鮮等問題，請保留異常食物送至衛生保健組，由營養師處理 (校內分機：1465)。

(十三)推廣「活力餐集集樂」

為鼓勵師生多吃蔬果少吃肉，推出「纖吃纖盈~活力健康餐集點活動」。凡於美食街購買活力餐，吃一餐集一點，集滿10點可至D107衛保組兌換50元餐券1張。



「活力餐」宣傳海報



校園餐點熱量標示

四、諮商輔導中心業務 (1/7)

(一)規劃完善三級預防架構，為教職員生心理健康把關(1/3)

一級預防：
促進心理健康，預防自我傷害事件

- 四大主題：性別平等、生命教育、生涯與學習
- 成長團體
- 主題輔導週
- 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 班級輔導
- 心靈桃花源互動活動
- 諮輔志工

二級預防：
諮商與心理治療

- 主動來談學生
- 新生高關懷篩選學生
- 教職員轉介學生
- 其他(含休退學與轉系)

三級預防：
危機處理

- 依「弘光科技大學自我傷害危機事件處理標準作業流程」處理與通報
- 追蹤輔導自殺未遂學生
- 提供自殺身亡者親友哀傷輔導

四、諮商輔導中心業務 (2/7)

(一)規劃完善三級預防架構，為教職員生心理健康把關(2/3)

1. 設置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綜理全校諮商輔導業務

每學期邀請一級行政主管與系主任討論全校性諮商輔導業務方向、修訂三級預防計畫方案、報告輔導經費執行情況，以及執行成效(包含各系學生參與輔導活動與個別諮商數據統計)，促進校內單位橫向交流。

2. 落實學生自傷/傷人事件之防治

每年舉辦學生自傷/傷人事件防治演練，邀請相關人員(如護理師、校安人員等)出席，討論並實地演練事件發生後處理流程。



109.01.17學生自傷事件防治演練



111.09.07學生自傷事件防治演練

四、諮商輔導中心業務 (3/7)

(一) 規劃完善三級預防架構，為教職員生心理健康把關(3/3)

3. 每學期規劃教職員工生「生命教育」、「性別平等」、「生涯」等主題之輔導講座及活動



111.1學期
「新生定向輔導活動」



111.1學期
「主題輔導週闖關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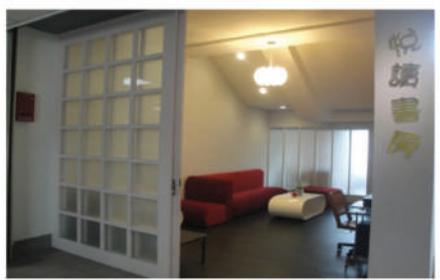
111.1學期
「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四、諮商輔導中心業務 (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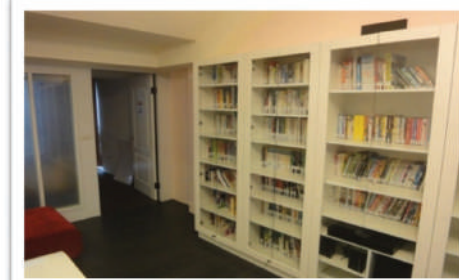
(二) 建置多元輔導空間，營造友善正向校園氛圍

1. 提供諮商晤談學生舒緩情緒之空間
2. 建置悅讀書房與課輔室

利用資源教室旁之樓梯下空間，規劃設計悅讀書房與課輔室，提供資源教室學生團體或個別課業討論之用。



悅讀書房內外觀



課輔室

五、課外活動指導組業務 (1/8)

(一) 社團多元化，展現學生青春活力

本校現有學生社團依屬性分為八大屬性及學生自治織等83個社團，並設置專屬輔導人員且延聘校內外專業人士擔任社團指導老師



五、課外活動指導組業務 (2/8)

(一) 社團多元化，展現學生青春活力

本校現有學生社團依屬性分為8大屬性及學生自治織等83個社團
請參照～弘光科技大學111學年度社團總表

自治性社團(23)		技藝性社團(13)		服務性社團(5)		康樂性社團(4)		學藝性社團(9)		體能性社團(18)	
1. 生科系學會	24. 弘韻國樂社	37. 佳音社	42. 熱舞社	48. 動漫畫研習社	55. 榮風排球社	2. 護理系學會	25. 鋼琴音樂社	38. 崇德文化青年社	43. 瑜珈社	47. 象棋棋社	56. 翔風羽球社
3. 狗漁系學會	26. 民謠吉他社	39. 校園安全巡守隊	44. 嘻哈文化研究社 1050811	48. 企業研習社	57. 颶風桌球社	4. 營養系學會	27. 熱門音樂社	40. 慈濟青年社	49. 大學方舟社	49. 大學方舟社	58. 跆拳道社
5. 國際語言系學會	28. 創意軟陶社	41. 春暉社	45. 次舞藝社 1050624	50. 農遊社 1050119	59. 棋藝社	6. 老福系學會	29. 管樂社	51. 葡萄酒研究社	50. 農遊社 1050119	50. 農遊社 1050119	59. 棋藝社
7. 運欣系學會	30. 日本茶道社			51. 葡萄酒研究社	60. 競技啦啦社	8. 幼保系學會	31. 國際餐旅青年學習社	52. 導航社	51. 葡萄酒研究社	51. 葡萄酒研究社	60. 競技啦啦社
9. 美製系學會	32. 彩繪指甲藝術社			53. 生命探索社 1100108	61. 戶外探索社	10. 健康系學會	33. 菓子多元廚藝烘焙社	54. 營養健康餐照社 1101123	52. 導航社	52. 導航社	61. 戶外探索社
11. 醫工系學會	34. 3D 創藝社 1041116			54. 營養健康餐照社 1101123	62. 層合創道社	12. 文創系學會	35. 西餐廚藝社 1060110		53. 生命探索社 1100108	53. 生命探索社 1100108	62. 層合創道社
13. 護理系學會 1050922	36. 創藝蔬食烘焙社 1101122				63. 空手道社	14. 勤保系學會	36. 創藝蔬食烘焙社 1101122		54. 營養健康餐照社 1101123	54. 營養健康餐照社 1101123	63. 空手道社
15. 食科系學會(日、夜)					64. 傳統射箭社 1050901	17. 飲品系學會(日、夜)					64. 傳統射箭社 1050901
19. 農藝系學會(日、夜)					65. 急速銀翼社 1050914	21. 多選系學會					65. 急速銀翼社 1050914
22. 環安系學會					66. 炫風足球社 1060406	22. 環安系學會					66. 炫風足球社 1060406
23. 智科系學會					67. 拳擊社 1060412	23. 智科系學會					67. 拳擊社 1060412
					68. 健身運動指導社 1080207						68. 健身運動指導社 1080207
					69. 武術社 1081018						69. 武術社 1081018
					70. 滑板社 1081116						70. 滑板社 1081116
					71. LET'S GO SUP 水上休閒社 1091125						71. LET'S GO SUP 水上休閒社 1091125
					72. 撞球社 1110118						72. 撞球社 1110118
全校自治組織	83. 學生會-學生行政中心	學生會-學生議會	學生會-學生評議委員會								

五、課外活動指導組業務 (3/8)

(二)辦理大型校園活動，營造友善校園

- 校慶系列活動
- 學生社團博覽會
- 新生迎新晚會
- 系際盃舞蹈及合唱比賽
- 學生社團菁英培訓營
- 畢業生系列活動
- 全校學生社團評鑑

【教師四項評量認證活動】

社團博覽會、評鑑、系際盃比賽



五、課外活動指導組業務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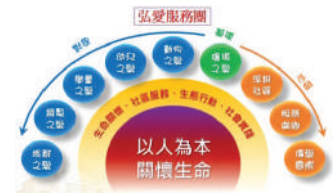
(三)辦理社團特色活動，展現社團活力

- 技藝性社團特色活動
- 學藝性、服務性聯合活動
- 弘光運動風系列活動
- 弘飛社舞系列活動
- 各系學會特色活動
- 社團幹部訓練活動
- 櫻花藝術季系列活動
- 各社團成果發表活動



五、課外活動指導組業務 (5/8)

(四)成立弘愛服務團，推動志工服務



- 辦理教育優先區營隊、帶動中小學、社區服務、育樂營隊
- 20系弘愛服務團：辦理台中市29行政區服務活動
- 邀請各系老師參與志願服務擔任公益教育博士講座
- 結合SDGs辦理相關服務活動：淨灘、淨溪、食物銀行相關活動



五、課外活動指導組業務 (6/8)

(五)辦理學生校外、旅遊、競賽活動申請

- 於出發 **7天前** 請將
 - 1.校外活動申請表
 - 2.活動附件資料審核表
 - 3.活動暨旅遊保險及緊急聯絡人名冊
 - 4.校外活動暨旅遊安全須知
 - 5.參加同學之家長同意書
(未滿18歲與登山、溯溪、騎機車、水上活動者須檢附家長同意書)
 - 6.保險證明文件(收據及保險名單)影本
- 參加之所有人員均應投保**旅遊平安險**，每人保額至少2百萬元附加**5萬元醫療險**）等資料送交學校校安中心備查
- 租用交通車需符合教育部及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 活動期間遇發佈颱風等重大災害警報時應立即中止活動。
- 學生校外活動需由本校專任教職員至少1人擔任輔導老師，輔導老師須隨時掌握行程狀況，並給予適當指導與協助。

五、課外活動指導組業務 (7/8)

(五)辦理學生校外、旅遊、競賽活動申請

表單在那裡？

出外的安全
我們一同守護

請查閱 - 弘光科技大學校外學生活動輔導辦法

路徑	內容
課外活動指導組網頁	http://ext.hk.edu.tw/
→ 社團工具箱 → 活動表單	
→ 下載校外活動暨旅遊安全須知	弘光科技大學學生校外活動暨旅遊安全須知
→ 課外活動指導組網頁(表單下載)	FM-10550-011 學生校外、旅遊及社團競賽活動申請表
→ 下載右四項表單	FM-10550-012 學生校外活動暨旅遊附件資料審核表
	FM-10550-013 校外活動暨旅遊保險及緊急連絡人名冊
→ 備妥五項表單後依照審核表流程申請	FM-10550-014 學生校外活動家長同意書
※車輛安全檢查表(出發當天請司機填寫，並於活動結束前交至校安中心)	

五、課外活動指導組業務 (8/8)

(六)社團活動績效卓著

- 111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科技大學組)
本校綜合評比榮獲「特優獎」。
- 111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
 1. 餐旅系學會-榮獲自治綜合性社團「特優獎」。
 2. 國際餐旅青年學習社-榮獲學技藝性社團「特優獎」。
 3. 食科系學會-榮獲「年度最佳社團特色活動獎」。



六、原住民族學生業務 (1/3)

(一)辦理原住民族語、美容、溯溪技能證照課程強化原住民學生就業競爭力



美容美睫輔導課程班



溯溪輔導課程活動



族語課程活動

六、原住民族學生業務 (2/3)

(二)辦理原民生課業、生活、職涯、文化輔導措施活動



缺曠課及課業原民生導師會議



部落文化產業觀摩



原民就業服務處職涯培力講座



考前讀書會



“原”桌原民議題講座

六、原住民族學生業務 (3/3)

(三)結合各系原住民學生之專才推廣原住民文化，並回歸原鄉部落進行社區服務



部落彩妝及義剪活動



全民原教-原民手工藝DIY



原住民瘋收祭



原住民舞蹈表演

七、職涯發展中心業務 (1/2)

(一)多元職涯輔導、儲備就業力

為使學生畢業即能就業，及協助同學及早瞭解自我的潛能及職涯發展方向，**建立「職涯導師」制度**，強化老師諮詢技巧，提供學生職涯輔導資源，協助學生檢視學習成效；每學期補助各系辦理「**業界導師**」諮詢活動，協助學生了解就業市場的產業趨勢與脈動；另，職涯中心辦理各項就業職能等**就業力相關講座**，增進學生培養有關良好的就業認知、情意與態度的能力，以利畢業後能順利進入職場；各系所亦辦理「學生赴業界參訪活動」、「校友傳承講座」、「企業徵才博覽會」及「企業說明會」，讓學生瞭解如何在四年學習生涯中，朝企業用人的標準進行學習並加強學生就業準備及求職技巧，以縮短學用落差。



多元職涯輔導儲備就業力

七、職涯發展中心業務(2/2)

(二)職涯輔導面面俱到

職涯輔導/就業培力工作坊

職涯中心辦理19場就業培力工作坊；系上共辦理86場職涯輔導工作坊，總計辦理105場次，參與人次為5,829人次。

證照輔導班

辦理77班專業證照輔導班且證照通過已達2,377人次。

校園徵才博覽會

計有67家廠商參加徵才活動提供1,823個符合專長之職缺，初步媒合成功有598件。

職涯導師諮詢

校內職涯導師共計26位，輔導學生人次共計1,226人。

職涯輔導活動111學年累積成果

感謝聆聽
懇請指導